宪法修正案体现了中国特色和制度优势

许传玺

> 要实现中华民族的百年梦想和伟大复兴，中国共产党作为执政党，必须长期存在和不断发展。经过本次宪法修改，我国宪法将进入更加成熟、更加稳定的发展阶段，为保障国家、民族和人民利益，为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更加有力的法治保障。

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表决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这是新时代我国政治生活的一件大事。它充分体现出宪法凝聚共识、表达民意的本质属性，体现出宪法修改程序的严谨性、严肃性，体现出我国宪法制定和修改的中国特色。

在施行宪法的中外各国，宪法本质上是一部组织法，旨在界定国家的基本组成，包括确立政府主要部门及其职能（如立法、行政和司法）、确立组织和公民的基本权利与义务等。宪法的本质是凝聚共识、表达民意，以最高的法律形式和效力在国家各组成部分之间缔结“社会契约”，奠定立国之本、执政之基。宪法的制定和修改，都必须建立在最广泛的民意基础上。在本次宪法修改中，我国各地区、各部门、各方面高度赞扬中央提出的修宪建议，出席本届全国人大会议代表以99.8%的赞成率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充分体现出本次修宪所拥有的最广泛的民意基础，也成为中外各国修宪史上难以超越的最新范例。

作为国家组织法，宪法修改通常必须遵循明确、严格的程序。在这方面，宪法可以分为柔性宪法与刚性宪法。英国是柔性宪法的典型代表，其国会通过普通的立法程序即可修改宪法原则、界定政府行为的最新准则等。受其影响，加拿大宪法也赋予其国会较大的宪法修改权。美国是刚性宪法的典型代表，其宪法修改必须遵循特定的修正程序，无法通过普通的立法程序实现。根据美国宪法第五条，美国国会仅在其参众两院各三分之二议员认为必要时，或全国三分之二州议会请求召开修宪会议时，才能提出宪法修正案；上述修正案必须获得全国四分之三州议会或四分之三州的修宪会议批准，才能正式生效。我国宪法介于刚性与柔性之间：宪法第六十二条第一款赋予全国人大宪法修改权，第六十四条规定宪法修改必须由全国人大常委会或五分之一以上全国人大代表提议，由全国人大全体代表三分之二以上多数通过。本次修宪严格按照上述程序，严密规范，一丝不苟，完全符合并且大大超出上述程序要求，充分体现了宪法修改的严谨性和严肃性。

受政治制度、法治基础、历史发展等多种相关因素影响，各国修改宪法时都有其具体背景和特色。例如，美国宪法在1951年之前只规定总统每届任期四年（见美国宪法第二条第一款），并没有对其任期总数作出任何规定。虽然在富兰克林·D·罗斯福于1933年当选美国第32任总统之前，历届美国总统最多只参选、任满八年两个任期，但这主要归因于美国国父、首任总统乔治·华盛顿在获选两任总统后主动退隐留下的惯例，而不是任何明确的法律规定。仅在罗斯福连续四次当选总统（但在其第四个任期履职73天即因病逝世）之后，美国才依照上述宪法修改程序通过了其《第二十二条宪法修正案》（1947年由美国众议院、参议院先后通过，1947年至1951年相继获得41个州议会的批准，1951年正式生效），并在其第一款明确规定总统任期不得超过两任。美国之所以通过修宪对总统任期总数作出限定，其深层原因是共和、民主两党相互竞争，两党制必然造成的长期博弈和妥协的结果。

与此不同，我国实行的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要实现中华民族的百年梦想和伟大复兴，中国共产党作为执政党，必须长期存在和不断发展。在本次修宪过程中，许多地区、部门和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呼吁修改宪法中关于国家主席任职期限的规定。党的十八届七中全会和十九大期间，与会者的呼声也同样强烈。各方一致认为，删除宪法对国家主席任职不超过两届的规定，有利于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有利于加强和完善国家领导体制。经全国人大与会代表一致通过，上述修改已与其他内容一道，正式成为我国现行宪法的一部分，充分体现了我国政治制度、法治基础和历史发展的内在需求，体现出我国宪法修改的中国特色。

我们有理由期待，经过本次宪法修改，我国宪法将进入更加成熟、更加稳定的发展阶段，为保障国家、民族和人民利益，为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更加有力的法治保障。

（作者系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委员、法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二级研究员）

海外舆论关注中国修宪——

向世界表达中国稳定发展预期

本报记者 谢 飞 黄海顺 李遥远 梁 桐 宋博奇 白云飞 刘 威 田 原 关晋勇 蔡 淳

海外看中国

> 连日来，海外舆论热切关注中国宪法修改，认为此次修宪体现了中国共产党根据时代发展需要对中国经济社会发展新阶段作出的回应，使宪法更加适应新的形势需要，是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的全面展示和集中体现。

3月11日下午，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举行第三次全体会议，表决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图为众多中外记者在拍照。 本报记者 李景录摄

德国法律专家认为，宪法作为国家的根本大法，应当不断适应新的形势，对社会和经济发展的新情况作出回应。只有这样，宪法才能够不断发展完善，体现时代的要求和人民的诉求。德国专家认为，中共十九大对中国经济、社会发展的形势作出了重要判断，为带领中国人民继续推进经济社会发展、推动深化改革指明了前进方向。在这样一个具有重大意义的历史阶段，使宪法更加适应新的形势需要，体现党和人民的实践经验，是历史的必然要求。特别是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写入宪法，将使宪法能够更好地发挥对中国经济社会发展的引领作用。

德国经济界人士认为，中国经济高速发展给世界带来了增长动力，给德国和欧洲的企业带来了新的市场机遇。德国企业在中国的成功经验充分说明了中国经济发展的成果同样惠及其他国家，也表明中国经济和社会的稳定和发展是外国企业在中国成功的关键。此次修改宪法，既为今后中国经济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添加了新的动力，又能从根本上为中国经济社会继续平稳发展提供保障。这样的积极预期无疑为德国和欧洲企业进一步在中国发展创造了更多的机遇，形成了更强的吸引力。

奥地利奥中商业协会主席乔治·章格认为，在习近平主席领导下的中国已经发生了许多可喜变化，其中包括推动全球化、进一步改革开放以及加大反腐力度等。习近平主席提出的“一带一路”倡议是一项惠及相关国家、促进世界和平发展的创新之举。欧洲以及世界其他地区都应该欢迎中国的成功，因为中国不仅着眼于自身的发展，同时坚持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推动创造公平、正义、和平、发展的美好世界。

俄新社刊发文章指出，本次修宪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写入宪法，在国家机构中新增国家监察委员会。俄罗斯网民也为中国修宪点赞，称“中国人好样的！做国家所需之事”。

巴基斯坦长期从事涉华报道的资深记者米安表示，此次修宪是中国为推进依法治国、推动国家治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迈出的关键一步，对于下阶段进一步深化改革有着极其重要的作用。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写入宪法，充分反映了中国人民的共同期盼，体现出中国共产党、中国人民在奋斗目标上的高度统一，这将使中国能够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

在乌兹别克斯坦中乌友好网主编库尔班诺夫看来，中国此次修宪是顺应国家发展新形势的需要，符合广大中国人民的利益。西方对于中国发展的负面声音长期存在，但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中国用不断取得的发展成就无数次证明这些声音是根本站不住脚的。习近平主席在过去几年内已充分展现出为人民谋福祉、为国家谋发展的卓越能力和领袖担当。中国领导人在注重本国发展的同时，积极与世界各国开展互利合作，谋求共同发展。特别是习近平主席提出的“一带一路”倡议正在扎实推进，不断为世界各国带来实实在在的利益。

乌兹别克斯坦资深媒体人图兰拜认为，此次修宪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写入宪法意义重大。他指出，习近平主席支持全球化、自由贸易等理念以及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倡议广受国际社会欢迎和支持，对于在当前条件下的全球治理和发展具有十分深远的意义。近几年，中国在反腐这一全球性重要议题方面成果显著，中国的反腐实践不仅对中国自身发展起着积极作用，同时也为全世界提供了宝贵的中国经验，其他国家可从中寻求借鉴。

卡塔尔半岛电视台报道指出，中国共产党是一个拥有8000多万名党员的政党，中国共产党已经深深融入中国社会的各个层面，中国普通民众对政治的参与度正在逐渐提高，中国官方十分重视倾听与回应民间舆论。中国在国际舞台上也并未通过侵略和政治干涉来展现实力，而是提出了具有中国特色的治理模式。“一带一路”倡议和对全球化的明确支持，与某些国家动辄发动军事行动或颠覆政权的做法截然不同。中国特色治理模式已成为西方模式之外的一种选择。

韩国外国语大学国际学部部长黄载皓认为，中国在此次修宪中加入了“坚持和平发展道路，坚持互利共赢开放战略”“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等内容。人类命运共同体的构建是中国推动多边外交关系的进一步升级，表明中国进一步完善了外交战略，展现了负责任大国的态度。另外，新修订的宪法中明确要将中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这向世界宣告了中国的国家发展目标。同时，加入“和谐”“美丽”等词语，表明中国政府正致力于提升人民生活品质，力求建设包容型社会，并探索解决发展中出现的各类问题。在此基础上，中国将实现从大国到强国的转变。

新加坡隆道研究院总裁许振义表示，此次修宪加入“法治”“社会治理”“生态”等新内容，推动国家监察委和各级监察委的设立，强调把中国建设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将“改革”与“革命”和“建设”同列，体现了对“改革”的重视与坚持，增补了“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显示了中国今后将加大力度和广度参与全球治理的愿望，把过去几年在做的事写进宪法，给予根本保障。

印尼中华总商会终身名誉主席苏加托认为，今年的中国两会聚焦完善中国法治建设意义重大，依法治国不断强化与深化有助形成更有利于发展、更有利于改革开放、更有利于对外合作的政策环境，对中国的对外经贸政策、对中印尼间全方位友好合作具有促进作用，“作为一名在中国生活过多年的印尼商人，我见证了中国从依赖进口技术到现在技术领先世界的高速发展进程，这种巨大进步离不开法治建设的不断完善、不断深化。这段时间我一直关注中国两会法治建设的新成果，我也鼓励我的亲朋好友，今后可以更加放心地去中国投资”。

柬埔寨华商日报总编辑刘晓光认为，此次修宪顺应国家发展需要、顺应民情民意，也是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的全面展示和集中体现。与此同时，修正案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写入宪法，有利于统一全国人民的思想，协调步伐，共同把国家建设得更好。相信通过此次修宪，将进一步推动和加速实现“两个一百年”的奋斗目标，并为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坚实的保障。

在旅居南非多年的南部非洲广东总商会会长黄宝烈看来，当前，无论是全面深化改革，还是继续深入反腐，都要求有坚强稳定的领导核心。过去5年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辉煌的执政成就赢得了广大中国人民的拥护和爱戴，也得到了海外华人华侨的由衷赞誉。黄宝烈认为，此次修宪是大势所趋，民心所向，符合基本国情，反映了老百姓的真实心声。

修宪充分展现高度的文化自信

冯颜利

> 这次修宪是我们党高度文化自信的充分体现，将为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筑牢更广泛、更深厚的文化根基，为顺利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坚实的宪法保障。

没有高度的文化自信，没有文化的繁荣兴盛，就没有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要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说到底是要坚持文化自信”。这次修宪就是我们党高度文化自信的充分体现，将为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筑牢更广泛、更深厚的文化根基，为顺利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坚实的宪法保障。

第一，修宪是对我国发展各个方面高度自信包括文化自信的具体展现。文化自信是更基础、更广泛、更深厚的自信，在5000多年文明发展中孕育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党和人民伟大斗争中孕育的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积淀着中华民族最深层的精神追求，代表着中华民族独特的精神标识。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说到底是要坚定文化自信。文化自信是更基本、更深沉、更持久的力量。当前，我们高度的文化自信，来自于现实的辉煌成就。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取得了开创性的、历史性的巨大成就，把这些成就中蕴含的理论成果、实践经验与新时代的新要求相结合，不断作出新规范、形成新法律条文，就是对发展各个方面自信的具体展现，就是高度文化自信的具体展现。所以说，这次宪法修改，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从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全局和战略高度作出的重大决策，是我们党和人民“四个自信”特别是文化自信的集中体现，从而使我国宪法更好体现人民意志，更好体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优势，更好适应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要求。

第二，理解把握修宪的核心要义与价值的过程就是进一步坚定文化自信的过程。放眼世界，中外实践无不证明，发展永无止境，立法永无止境，因为立法必须回答时代问题，要回答时代问题，立法就必须与时俱进。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坚持依法治国首先要坚持依宪治国，坚持依法执政首先要坚持依宪执政。党的十九届二中全会在准确把握我国宪法发展的特点和规律的基础上，明确提出了这次宪法修改的总体要求和必须贯彻的“四个原则”，为这次宪法修改指明了正确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是我们党在新时代依宪执政、依宪治国、领导立法的生动实践，充分彰显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治国理政的政治智慧和历史担当。要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就要在深入把握世情国情和党情深刻变化的基础上，科学理解修宪的本质要义及其重大理论与现实价值，在这一过程中更加坚定文化自信。

第三，以坚定的文化自信保障宪法顺利实施。我国现行宪法是一部好宪法，是治国理政的总章程，是党和人民意志的集中体现，既体现了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三者的有机统一，又在全面依法治国，推进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中提供了根本的法治保障、发挥了极其重要的作用。但是，“法与时转则治，治与世宜则有功”。1982年宪法公布施行后，根据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实践及发展，在党中央领导下，全国人大于1988年、1993年、1999年、2004年先后4次对1982年宪法即我国现行宪法的个别条款和部分内容作出必要的、也是十分重要的修正，共通过了31条宪法修正案。自2004年宪法修改以来，党和国家事业又有了许多重要发展变化。十几年来，我国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和生态文明建设等都取得了历史性的巨大成就，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也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新时代对宪法提出了新要求，修改宪法是历史的必然，是广大人民群众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和文化自信的具体表现，修宪不仅充分体现了高度的文化自信，而且进一步坚定了文化自信。需要注意的是，修改宪法是为了更好实施宪法，更好发挥宪法的国家根本法作用。我们要把实施宪法摆在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的突出位置，维护宪法尊严、保证宪法实施、坚定“四个自信”，为新时代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而努力奋斗。

（作者系中国社会科学院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研究员）